

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泽达易盛”或“公司”）董事会对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939号文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泽达易盛”）由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78.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9.49元，共计募集资金40,500.22万元，扣除发行相关费用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3,969.9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210号）。

（二）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年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33,969.90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4,428.06
	利息收入净额	B2	206.77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2,909.88
	利息收入净额	C2	467.18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	项目投入	D1=B1+C1	7,337.94

项 目	序 号	金 额	
额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673.95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27,305.91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3,605.91
差异	G=E-F		13,700.00

[注]差异系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及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泽达易盛（天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二) 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签订了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已于2020年6月2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开立了6个募集资金专户和1个协定存款账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17803004159771	281,275.16	募集资金专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支行	999015358610603	29,909,770.82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杭州余杭良渚支行	390978093350	1,475.24	募集资金专户
宁波银行杭州分行	71010122001997626	17,364,112.79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工商银行杭州湖墅支行	1202020619800088464	5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工商银行杭州湖墅支行 [注]	1202020619800110071	20,189,660.68	协定存款账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杭州分行清泰支行	95050078801900000563	67,812,804.95	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136,059,099.64	

[注]该协定存款账户系中国工商银行杭州湖墅支行账户号为1202020619800088464的募集资金专户的分账户。

此外，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金额为37,000,000.00元；本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100,000,000.00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医药及医疗融合应用平台升级项目”、“新一代医药智能工厂平台升级项目”、“研发中心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主要系进一步提升公司研发能力，优化公司创新能力，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但由于项目尚在建设中，还未能产生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五、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泽达易盛公司2021年使用募集资金支付了服务器托管费7,631,290.00元，因泽达易盛公司签订托管协议变更了托管方，托管方由算力（福建）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盈发信息科技（厦门）有限公司，我们未能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

证据，确认该等服务器变更托管方的合理性、托管费用的公允性以及服务器权属，从而无法确认上述托管费支出用于公司募投项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除上述事项可能产生的影响外，泽达易盛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1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14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泽达易盛公司募集资金2021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六、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因无法对服务器托管变更原因、托管价格的合理性和公允性以及被托管的服务器资产进行进一步核查，因此保荐机构对泽达易盛2021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持保留意见。除上述情况之外，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10,000.00万元，保荐机构已提示公司遵守募集资金的相关规定，及时归还上述募集资金。

七、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一）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

（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3,969.9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09.8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337.9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医药及医疗融合应用平台升级项目	否	9,082.35	9,082.35	9,082.35	691.01	2,093.76	-6,988.59	23.05	建设中	项目建设中未产生效益	不适用（尚未完成建设）	否
新一代医药智能工厂平台升级项目	否	6,891.18	6,891.18	6,891.18	858.75	2,010.82	-4,880.36	29.18	建设中	项目建设中未产生效益	不适用（尚未完成建设）	否
研发中心项目	否	15,487.84	15,487.84	15,487.84	1,037.48	2,411.13	-13,076.71	15.57	建设中	项目建设中未产生效益	不适用（尚未完成建设）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2,508.53	2,508.53	2,508.53	322.65	822.24	-1,686.29	32.78	建设中	项目建设中未产生效益	不适用（尚未完成建设）	否
合计	—	33,969.90	33,969.90	33,969.90	2,909.89	7,337.95	-26,631.95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智能医药及医疗融合应用平台升级项目”、“新一代医药智能工厂平台升级项目”、“研发中心项目”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中办公场所购置及装修支出均尚未投入，主要由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畅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竞得“余政储出【2021】17号”地块的出让竞拍，并拟在该地块自建办公场所用于生产经营，公司正在论证以自建办公楼替代购买办公场所事宜。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2020年8月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20年6月30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686.79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2021年7月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仅限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p>根据 2020 年 8 月 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包括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p> <p>根据2021年4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存托凭证等），本次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董事会审议批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之日止。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2021年度，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12,515.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购买的尚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金额为3,700.00万元。</p>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